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赵县亚太燃气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燃气）拟以人民币 17,200 万元收购河北赵县亚太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赵县亚太燃气）100%股权。

本次收购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收购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赵县亚太燃气的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6年4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33788651713N。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苏铁。

注册地址：赵县柏林街北头（天怡庄园）。

经营范围：管道燃气（天然气）、燃器具及配件的批发、零售（凭燃气经营许可证经营）。

股东结构：北京嘉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98.75%股权（以下简称：北京嘉懿），郑翠芬持有 0.69%股权，苏铁持有 0.56%股权。

权属情况：赵县亚太燃气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其他争议，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赵县亚太燃气除

应收控股股东北京嘉懿款项余额 9,185.441884 万元外，不存在向原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其他财务资助和担保等情况。

赵县亚太燃气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已审计)	2016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11,330.44	12,368.57
负债总额	2,970.26	2,940.38
所有者权益总额	8,360.19	9,428.19
	2017年1-3月(已审计)	2016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740.18	2,346.31
营业利润	121.59	664.77
利润总额	108.92	622.56
净利润	81.25	466.48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嘉懿

成立时间：2013年10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0513948N。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郭杰。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98号楼503号。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股东结构：谢建华持有75%股权，郭杰持有25%股权。

(二) 个人股东：郑翠芬，苏铁。

本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收购股权情况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专项审计基准日2017年3月31日，赵县亚太燃气资产总额为11,330.44万元，总负债为2,970.26万元，净资产为8,360.19万元。经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3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17,876.04万元，较净资产增值

9,515.85万元，增值率为113.82%。

经协商，深能燃气以人民币17,200万元收购赵县亚太燃气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深能燃气将持有赵县亚太燃气100%股权。根据转让合同约定赵县亚太燃气股权完成过户后，由深能燃气代北京嘉懿支付赵县亚太燃气应收原控股股东北京嘉懿的股东拆借款9,185.441884万元，并同时扣减应付北京嘉懿的股权受让款9,185.441884万元。深能燃气本次以自有资金收购赵县亚太燃气100%股权。

五、赵县亚太燃气项目投资情况

赵县亚太燃气位于河北省赵县，主要资产是天然气门站及燃气管网，建设有天然气门站一座，设计年供气能力6,000万立方米；建设了石邯长输管线赵县支线，铺设高压输气主线路10余公里，城区中低压管网100多公里。

六、收购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通过深能燃气收购赵县亚太燃气100%股权，将拓展河北省燃气业务市场，进一步增加公司燃气业务比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七、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同意深能燃气收购赵县亚太燃气100%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7,200万元。

(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